

湖南省洪江市湾溪乡横溪坳花岗岩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 分期验收意见书

2026年8月14日，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市局”）组织了由滕丽平、谢国军、谢志东等组成的专家组对洪江市湾溪乡横溪坳花岗岩矿（以下简称“横溪坳花岗岩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进行了现场验收，通过实地调查与资料查阅，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矿山概况

横溪坳花岗岩矿采矿许可证系原怀化市国土资源局颁发，证号为C4312002018047130146200，主要开采矿种为花岗岩矿，登记的生产规模为3万立方米/年，准采标高+870~+750m标高，面积：0.021km²，有效期自2018年4月9日至2021年4月9日。采矿许可证已过有效期限，现需对采矿权进行延续，矿山于2026年8月提出分期验收申请。

二、受矿山委托，湖南恒炬勘查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对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情况进行现场调查，后根据实地调查情况编制了《湖南省洪江市湾溪乡横溪坳花岗岩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报告》（以下简称《分期验收报告》）。

三、根据《分期验收报告》，专家组通过实地调查，对本次矿山生态修复保护工作进行了现场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验收的目的和任务明确，程序和方法合理，依据较充分。

（二）在本次分期验收前，矿山已于2023年12月委托恒炬公司编制了《湖南省洪江市湾溪乡横溪坳花岗岩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以下简称“《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并通过了市局组织的专家评审，即本次分期验收主要验收的是2023年12月以后实施的工程，本期基金的计提及使用均依据新的《生态保护修复方案》。

以往 2021 年 3 月，矿山发生了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灾害发生后实施了工程治理，2022 年 11 月洪江市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组对治理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并验收通过。该滑坡泥石流地灾隐患点属于在册隐患点，目前正处于竣工验收后观测期，尚未走核销程序。

本期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总投入 33.22 万元，实施的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如下：矿山投资 30.57 万元，在废石堆斜坡及露天采场进行了植树种草复绿，复垦总面积约 2.1913hm²，其中林地面积 1.8075hm²，草地面积 0.3838hm²；矿山投资 2.55 万元实施地质灾害监测、对土壤及水质进行监测及对排水沟及沉淀池进行维护；矿山还投资 0.1 万元制作了 5 块标识标牌。生态保护修复效果较好。

（三）矿山已建立生态修复基金专用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洪江支行，账号为：6232513020380928，目前账户中有余额 32 万元。近年来矿山未对该基金账户中资金进行使用，矿山生态保护修复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矿山另外支付。

（四）矿山 2021 年发生的滑坡泥石流地灾隐患目前正处于竣工验收后的观测期，尚未走核销程序，矿山应制定好防灾预案、做好巡查工作、发现异常及时上报并组织人员撤离；同时还应做好已完工的截排水沟、排导槽、沉淀池及拦挡坝等设施的维保工作，发现破损、堵、漏等情况应及时修整、疏通、清淤等；矿山还应严格按照竣工验收时专家提出建议做好防范、以防地灾隐患复发。

综上所述，矿山根据《湖南省洪江市湾溪乡横溪坳花岗岩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及动态的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实施了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专家组实地验收后矿山根据提出的意见进行了整改，专家组经共同商议后，认为矿山本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达到了分期验收要求，并同意本次分期验收合格。

评审专家：

2026 年 8 月 21 日

滕丽平 刘明辉
刘丁志